|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项目概况：**  为了提升阎良校区公寓住宿环境，给师生提供一个良好、整洁、舒适的住宿环境，后勤保障处计划利用暑假时间对阎良校区2025年新生公寓宿舍墙面粉刷、地面铺贴瓷砖、木门刷漆翻新、卫生间隔断维修更换等，确保新生来校后，宿舍环境的整洁 |
| 2 |  | **工程内容：**  1、墙面粉刷：对局部公共区域墙面、顶面粉刷；对阎良校区毕业生宿舍进行墙面粉刷。  2、地面铺贴瓷砖：对局部公共走廊破损地砖更换、楼梯间破损地砖更换，对地面未贴地砖的宿舍进行贴地砖。  3、木门刷漆翻新：木门刷漆翻新198樘（双面：2.6m×0.9m×2×198=926.64㎡）；木门底端缝隙过大，需要进行维修和包边，共计116樘。  4、卫生间隔断维修更换：卫生间隔断维修更换30套。 |
| 3 |  | **工程量清单及编制依据：**  **详见附件。** |
| 4 |  | **技术要求：**  （1）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均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规范的要求。  （2）若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无上述标准，订货、采购及施工、安装时，应提供生产厂家或施工企业、安装企业在技术监督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并经监理单位和采购人认定质量合格后方可实施。  （3）施工单位须遵循后勤管理部门规定，经采购人同意可使用水电，并安装独立计量装置计量缴费，相关费用由施工方承担。电费按1.00元/度、水费按5.8元/吨收取。施工前须办理用水用电手续并缴纳保证金，工程完工且结清水电费后，保证金无息退还。  （4）工期及总造价已明确，供应商在响应时应合理确定赶工措施费，确保成交后不因赶工向发包人提出额外经济补偿。  （5）施工过程中如遇其他工程交叉，应主动沟通协调，无条件服从校方安排。  （6）工程资料收集整理须与施工进度同步，确保顺利通过竣工验收，按时提交完整资料。  （7）施工须满足政府相关部门要求，尽量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  （8）建筑垃圾严禁长时间校内堆放，应及时外运并铺设防尘网；外运须遵守《西安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并负责与街办、城管等部门协调。  （9）材料进场需实施三方联合验收，否则不可用于本工程。  （10）项目完工后，需进行全面保洁，达到“工完、料净、场地清”标准。  （11）乙方须按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并在竣工后的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
| 5 |  | **针对本项目的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1.采购人要实施的本维修改造项目，所要维修的学生公寓全部是学生现在正在居住的宿舍，是利用今年有限的时间进行维修改造，必须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施工任务，验收合格，且清工清场，卫生打扫到位，符合学生入住条件。工期自中标通知书下发后不超过30个日历日。此维修改造项目施工，绝不允许延误交付日期，施工方每延误交工一天，学校按5000/天扣除施工方工程款。请施工方充分考虑本项目施工的现场状况，采用相应保障措施，按期完成本施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09）》规定，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50%。误期赔偿费列入竣工结算文件中，在结算款中扣除。  2.因本项目为学校校园环境提升改造，故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到采购人该项目实施地点进行现场踏勘；供应商未按照要求进行现场踏勘的，视为已踏勘现场且理解项目实施地点一切问题，并自行承担因未踏勘而造成的一切后果。  3.本项目的材料、设备的订货、采购和施工、安装时，应出具生产厂家或施工企业、安装企业在技术监督部门已备案的企业标准，并经监理单位和采购人认定质量合格后方可实施，所有进场材料，应向学校及监理方提供材料发货单、检验报告、合格证等。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详细注明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主要材料的品牌及其规格型号，以保证该项目质量优良。  4.供应商必须有与该项目相符合的施工组织方案，并能体现其保证按期完工。施工组织方案与该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不符、不详细、不具体、不完备的，会扣除评标时该项目的分值。  5.学校或监理若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材料的质量存在异议，可送样检测，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经检测发现所供材料质量不符合采购文件或合同相关要求，采购人将追究其责任，要求替换合格品牌产品，不予调整材料价差，并对其造成的损失（含工期延误损失）要求双倍赔偿。  6.施工单位需按照后勤管理部门的文件规定，采购人允许成交施工方使用水电，施工方安装独立的用水、用电计量装置计量缴费，其安装计量装置的一切费用由施工方全部负责。施工方在开工前，必须到采购人后勤管理部门办理用水用电手续，且向其缴纳一定数额的保证金。工程完工，施工方按约定交清水电费，保证金退还，保证金不计利息。  7.施工过程拆除墙面原有宣传板、宣传栏字画等。粉刷完后，安装复原，并保护好，如有损坏，照价赔偿。另灯具、电箱、空调等要覆盖。施工完毕宿舍内卫生保持进场时状态，地面、窗户、宿舍内家具上不能有油漆、涂料。  8.为保证工期和工程质量，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必须坚守项目工地，校方将对其是否在现场进行指纹考勤，并按每缺一天罚款1000元标准从其工程款中扣除。  9项目施工过程中，如与其他工程交叉施工，应主动沟通作为，并无条件服从校方安排。  10.施工过程中，工程资料收集整理必须与施工进度同步，并能保证顺利通过竣工验收，按时提交工程资料。  11.工程施工用水、电、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和场地平整以及竣工后的清理工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  12.工程施工过程中造成的楼梯、护栏、电气设备及其他设施的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恢复原状，一切责任、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3.工程施工过程中如需中断交通，成交供应商有义务组织施工现场的交通管理，做好有关交通警示。  14.工程在正式验收以前，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工程所有设备、材料的安全，如有丢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与发包人无关。  15.采购人可对成交供应商随时抽查，若发现不良行为或对工作不尽责行为，可酌情对其进行处罚。  16.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协调当地校外相关部门关系。  17.供应商拟派项目部成员必须是供应商建制内的，凡挂靠供应商的、临时拼凑的和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拟派人员的，一经发现并经查实后，合同将被终止，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若因特殊情况需调换相关人员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换。派驻的项目部人员数量、年龄结构、专业配备应满足工程施工实际需要。在合同执行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不称职的人员提出更换，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和拖延。  18.施工须满足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并在施工中对周边环境影响最小。  19.建筑垃圾严禁长时间堆放在校园内，应及时外运，临时堆放须铺设防尘网；外运时应严格遵守《西安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等管理办法，并负责与街办、城管等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0.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搞好施工现场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包括施工人员安全和其他工作人员安全，否则出现一切人身伤亡事故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对于不按规定要求施工的，采购人有权中止其施工，不听甲方及监理劝阻的，每次罚款1000元，直至停止施工。  21.施工现场要设置醒目的符合安全规定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标语、夜间须设警示灯，设置标准及数量需满足安全法的相关规定，并设专人负责值班，作业现场有安全操作规章制度。  22.成交供应商应做好学校内环境保护，防止环境污染。成交供应商使用任何机械前，须报请采购人同意；施工中不得污染周边环境；做好草坪、树木及各类设施的维护。任何因施工造成的环境破坏和污染，成交供应商都有责任采取措施予以防止和消除。由于成交供应商过失、疏忽或未按采购人指示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导致需要另外采取环境保护措施，费用应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23.在施工期间或竣工后，注意保护施工现场的环境卫生，工程施工中的余土及垃圾要及时外运，不得在工地存放。工程竣工后，将施工垃圾全部清理完毕，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24.过程中采用的油漆、乳胶漆、复合板材等材料，必须国家有关标准，严禁使用劣质建材，项目完工后，如有必要，将对粉刷房间进行抽检，检测机构由校方指定，检测费由施工单位承担。如检测达不到环保要求，成交供应商需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整改，直到达到国家环保要求，并对施工单位给予一定额度的经济处罚。  25.项目完工后，需对两校区施工区域及教学楼内其他公共区域（包括卫生间、走廊、楼梯等）进行全面保洁，达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26.卫生间改造时地砖需包含防滑特性，地面、墙面用面砖颜色要和过道等大环境一致。  27.卫生间隔断五金配件禁止使用塑料PP材质，选用尼龙、304不锈钢或锌合金材质配件。  28.成交供应商需考虑所有施工现场引电、用电问题，禁止从宿舍、消防应急灯等挂接电源，需按照动力科要求由动力科电工从强电井接电。  29.木门里外均要维修、刷漆或贴免漆门皮。  30.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明确所有施工范围内的工程做法、工艺图集号，便于后期施工监管。  31.监理服务单位在双校区项目施工过程中，要全程在现场监督、查看施工质量，督促施工进度，特别是施工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和隐蔽性工程，须现场确认、拍照核实无误后再进行施工，保证各项目按期高质量完工。  32.针对项目中架子床拆移和安装恢复子项，每间房间最终恢复4套架子床，多余架子床需搬运、整齐摆放至公寓外甲方指定的位置，恢复安装架子床时，五金零配件损坏或丢失，施工单位需购买新的配件，保证安装零配件齐全、结实牢固，针对房间地砖铺设子项，为保证学生公寓整体环境，地砖质量及颜色需统一。  33.请各供应商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仔细核算工程期限，若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成交后不签合同，或签合同后不履行合同，或进场施工后找各种原因不按要求施工等等，为完成这项任务，采购人有权废除其中标权或废除其合同或立即终止其施工资格，采购人有权选择替补成交供应商或指定其他的建筑企业按成交合同约定进行施工，保证完成此维修改造任务，确保学校师生按期进入办公及学习。发生以上情况，采购人有权全部扣除成交供应商的一切保证金，并将成交供应商上报财政厅，申请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对于已进场施工中途被清理出场的，其已实施的工程任务一概不付任何费用。  34.工期要求和工程总造价已告知，请供应商在参与项目响应时，合理确定赶工措施费，保证供应商在成交后，不因赶工而向发包人提出额外的经济补偿要求；  35.各改造项目内容的具体要求已在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中给出，请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按照施工规范进行合理引用。  36.要维修改装的办公室内配置有空调、柜子、书桌、沙发等，施工时应进行必要的搬动和保护，施工期间确保其不丢失、不损坏、不污染，否则，必须补充、维修维护到位，且在施工结束时搬移至指定位置。  37.过程中采用的瓷砖、油漆、乳胶漆、复合板材等材料，必须国家有关标准，严禁使用劣质建材，若因室内甲醛超标而影响师生健康，将对施工单位给予一定额度的经济处罚。  38.乙方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施工，并在竣工以后的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9. 保修要求：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维修通知后，3天内派人维修。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管跑水、爆裂，供电设施漏、断电等），承包人应在接到事故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于3小时内完成应急维修；其他要求：乙方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施工，并在竣工以后的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40.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及时向农民工支付工资，应在承包人申报当期进度款计划时一并报发包人，并建立农民工工资发放专户，发包人有权监督承包人在支付的当期进度款中发放农民工工资。若承包人不按规定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的，发包人可直接给农民工支付工资，相应费用从进度付款中双倍扣除。若发生群体性事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20000元/次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
| 6 |  | **工期：**中标通知书下发后30个日历日，施工方每延误交工一天，学校按5000/天扣除施工方工程款。 |
| 7 |  | **付款方式要求：**  本项目无预付款，竣工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工程款的70%，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100%。每次付款时，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如遇学校寒暑假，则顺延至学校开学后无息支付)。 |
| 8 |  | **履约保证金要求：**  合同签订后10 个工作日内向学校缴纳合同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后无息返还。 |
| 9 |  | **合同类型：**固定综合单价 |
| 10 |  | **磋商报价要求：**  1.本采购包为固定综合单价采购。  2.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工程的实际，根据自身情况自主报价。  3.供应商的报价应是清单文件、磋商文件、合同条款上所列磋商工程范围及工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4.供应商的报价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规费、税金、措施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工程量清单及限价编制和供应商必须的其它费用以及磋商文件或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全部费用。  5.供应商的报价应综合考虑磋商文件中提出的各项费用支出。如施工、设备材料采购供应、设备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的培训、竣工资料的汇总移交等全部费用，同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材料价格、工期定额、资金拨付、政策性调整等未知风险因素，项目实施过程中因承包人原因未能全面理解验收标准及发包人要求等情况引起的本采购包的漏项、缺项或变更，采购人视为费用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6.供应商充分考虑定额人工费调价、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定额、资金拨付、政策性调整、采购需求未能全部罗列验收合格标准中的细节问题等全部未知风险因素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因为上述任何因素调整价格。  7.本采购包组织供应商现场踏勘。具体时间以磋商文件为准。供应商应参加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  8.凡本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磋商时未报或未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磋商响应总报价中对待；供应商应考虑全部材料的风险，供应商一旦成交，采购人将不再对此部分进行调整；供应商的报价应将此差异考虑在综合单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10.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工程改造方案中的数量，仅作为磋商响应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在施工过程中有可能出现清单未列出的工程项目或与清单项目不符的项目，出现上述情况或上述情况以外的其他情况，工程竣工结算时，根据工程变更单、工作量签证单或由成交单位按技术规范规定的计量方法，以几方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据实予以结算。  11.当供应商承诺的质量标准高于采购人要求的质量标准或承诺的工期少于采购人要求的工期时，供应商应将所增加的技术措施费用列入报价中，如未列入，采购人视同供应商报价中已包含此项费用。竣工验收时必须达到所承诺的质量标准和工期。若竣工验收时工程质量未达到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质量标准和工期，采购人将予以惩罚，惩罚措施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议。  12.本采购包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3.本次磋商响应总报价为计税后的工程造价，劳保统筹基金不做扣除。  14.由于本采购包工程量清单项较多，评审现场磋商后供应商最后报价只需报总报价，最终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将在供应商的首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基础上进行同比例调整，调整后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最终磋商响应总报价须保持一致。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后填写最后报价。 |
| 11 |  | **质量标准：**合格。 |
| 12 |  | **质保期：**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2年。 |
| 13 |  | **保修要求：**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维修通知后，3天内派人维修。发生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管跑水、爆裂，供电设施漏、断电等），承包人应在接到事故通知后2 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并于 3 小时内完成应急维修。 |
| 14 |  | **安装环境、配套工作和绿色、节能、环保要求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1.施工单位须满足遵守以下法规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建筑工程绿色施工规范》GB/T 50905-2014 |
| 15 |  | **其他：**  施工单位负责协调住建局、环保局以及城管等相关政府部门，确保施工过程中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办理各项手续，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同时，施工单位需与这些政府部门保持良好的沟通与协作，及时解决施工中可能出现的问题，确保工程按期、高质量完成。 |
| 16 |  | **履约验收组织单位：**后勤保障处 |
| 17 |  | **主材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要求 | 单位 | | 1 | 乳胶漆 | 18L/桶 | 水性墙面涂料（内墙涂料）  符合QB/T9756-2018《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要求，达到国家质量标准；环保要求符合GB18582-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要求，甲醛含量＜5mg/L，其他物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 桶 | | 2 | 水性油漆 | 5L/桶 | 耐冲击、耐温变  符合GB/T31414-2015的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标准。环保要求符合GB18582-2020《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要求 | 桶 | | 3 | 地砖 | 800mm×800mm | 玻化砖  达到CNCA-C21-01:2014《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装饰装修产品》要求环保要求符合GB6566-2010《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国家环保要求。 | ㎡ | | 4 | 卫生间隔断 | 0.02m厚 | 卫生间防水型  高密度板，遵循陕西省建筑行业现行标准DBJT24-31-2002以及陕-02J05-1-2标准。环保要求符合GB/T3324-2017标准和现行标准，甲醛释放量≤1.5mg/L | ㎡ | |
| 18 |  | **样品要求：**  供应商需提供地砖样品1块  地砖样品尺寸为800×800mm的白聚晶玻化砖，外观质量要求：不允许有分层、色差距砖2m目测不明显、其他缺陷（错漏检率）距0.8m目测≤5%。  注：  1、样品须整体封装递交，外包装上注明样品清单并加盖公司公章；  2、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提供相应的样品，须满足要求样品的规格、尺寸、数量、颜色，否则样品部分不得分；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现场，否则不予接受；  3、样品在开标大会结束后统一封存；公示期结束后无异议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样品，成交供应商的样品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依据之一，工程验收合格后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样品。 |